

海盐县口腔医院物业服务合同

项目名称：海盐县口腔医院物业服务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盐政采（2025）H003号

甲方（采购人）：海盐县口腔医院

乙方（供应商）：佳惠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根据 （项目名称：海盐县口腔医院物业服务采购项目） 公开招标的结果，签署本合同。

第一条 承包范围、期限及要求

1. 承包区域和要求：

2. 服务期限：服务期 1 年（2025年3月1日至2026年2月28日）。

3. 乙方在承包区域内提供 海盐县口腔医院区域内保洁服务及保安服务 等及相关后勤保障服务，且只能在该范围内从事服务相关工作。（甲方调配除外）

第二条 承包价格及支付

1. 年承包合同价格：244944元（大写：贰拾肆万肆仟玖佰肆拾肆元整），包含日常加班费用，大型活动加班费协商解决。

2. 各岗位服务人员配备总数不少于 6 人，附项目人员配置表。

项目	岗位	数量
医院安保	保安员	3人
医院保洁	保洁员	3人

3. 因甲方要求调整工作区域或工作任务等。

4. 遇国家政策性调整（如海盐县最低工资调整），合同首年不予调整人均单价，次年按政策相应调整。

5. 付款方式：按月支付，经甲方审核无误后，乙方提交考核结果及有效正规税务发票给甲方作为付款凭据后30天内予以支付。

第三条 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不设置履约保证金。

第四条 经营制约

未经甲方同意，乙方无权在承包区域中从事任何广告活动或类似宣传，甲方有权依

照广告法和甲方相关的规定责令乙方限期改正，并接受处罚；乙方不得以甲方的名义从事任何经济活动，且由此发生的一切后果由乙方自行承担，与甲方无关。

第五条 双方承诺

1. 甲方对乙方作出如下承诺：

1.1 甲方在职权范围内保证乙方的正常经营不受干扰。

1.2 保证乙方的员工的工具按规定正常进入承包区域开展服务工作。

1.3 甲方提供乙方存放工具、办公场所。

2. 乙方对甲方作出以下承诺：

2.1 不得以任何形式转租、转让、抵押承包区域，在承包区域只从事甲方认可的服务工作。

2.2 乙方应接受甲方或其授权的人员对承包区域内各项服务质量进行检查。

2.3 在承包区域的各项服务，其工作时间必须满足甲方的工作要求。

2.4 为承包区域的服务工作配备足够的人员，且聘用的工作人员必须符合劳动部门有关用工规定，甲方有权进行审核。

2.5 工作人员上岗穿着由甲方确认的统一工作服，费用和制作均由乙方负担。

2.6 乙方必须确保为甲方提供优质、高效的专业服务，同时为此服务提供培训、管理和指导与之相关的内容，并根据甲方要求改变不满意的服务状况。接受有关部门监督与检查。

2.7 保险

2.7.1 员工人身意外

在承包期内，乙方所有人员的事故由乙方自行全权负责（如乙方应对其员工投保人身意外险），以保证甲方在乙方工作人员索偿时不受任何责任的约束。若甲方因此存在被追究法律责任情形的，乙方应承担赔偿责任。

2.7.2 其他保险及费用

乙方应按政府各部门有关规定为服务人员交纳所有相关的社会保险及其他相关费用。乙方应对此全权负责。

2.8 乙方及其员工遵守甲方的一切行政管理、消防安全等规定和制度，保证承包区域的消防设施能正常使用，消防通道畅通，同时承担违规责任。

2.9 遇突发事件或安全检查时，乙方必须配合有关部门执行任务，并指定专职人员协助工作，直至完成。

第六条 不可抗力

1. 在承包期间发生地震、火灾及其他双方不能控制的原因，导致承包区域不能正常经营，合同不能或不能全部履行。双方可以按以下各项执行：

1.1任何一方可以书面形式终止合同无需作出任何赔偿。

1.2因不可抗力导致合同终止，并不影响任何一方对不可抗力先前发生的违约行为合法追偿。

1.3甲方不负责因不可抗力造成合同不能正常履行的责任。

1.4因不可抗力造成甲方的损害，甲方的保险赔偿不受影响。对恢复承包合同期间的价格及其他费用双方可以协商解决。

2. 遇国家政策性调整，影响合同履行，双方协商解决。

第七条 合同生效和终止

1. 本合同经双方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并在乙方提交履约保证金后生效。

2. 终止

2.1 提前终止

2.1.1因承包区域布局调整，导致乙方无法正常经营，甲方须提前一个月向乙方发出书面通知终止承包。

2.1.2因乙方服务未达到甲方的要求，根据《考核标准及奖惩办法》甲方有权向乙方发出书面通知终止承包。

2.1.3乙方亦可向甲方提前三个月发出书面通知终止承包，乙方支付给甲方月度承包服务款三倍金额的赔偿金。

2.1.4提前终止承包期早于月底最后一天，应视为月底最后一天期满，此条适用于上述2.1.1、2.1.2、2.1.3三条。

2.1.5 发现给甲方个人回扣、送礼等不正当行为。

2.2 协议终止

经双方协商同意，可在任何时候终止承包。

2.3 自然终止

合同规定的承包期满，承包自然终止。

3. 承包终止后果

3.1 终止承包，不影响根据合同规定进行的赔偿、补偿。

3.2 承包终止时，双方应进行结算，甲方同时进行乙方承包区域设施、设备状况检查并要求乙方三天内将乙方物品撤离承包区域。

不放弃权利

甲方接受乙方的服务，但不放弃对乙方违约行为进行追究的权利；同时，若甲方对乙方某一违约行为放弃进行追究的权利，但不放弃对乙方其他违约行为进行追究的权利。

第八条 组成本合同的有关文件

1. 合同条款。

2. 中标通知书。
3. 更正补充文件。
4. 招标文件。
5. 中标单位投标文件。
6. 其他。

上述所指合同文件应认为是互相补充和解释的，但是有模棱两可或互相矛盾之处，以其所列内容顺序为准。

第九条 其他

1. 乙方所有人员的事故由乙方自行全权负责，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在乙方的责任区内由于乙方原因导致第三方的事故由乙方负责，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2. 根据乙方服务质量情况甲方可根据相关规定和要求与其续签合同。

3. 本合同中所述通知，必须为书面形式，并有送达签收。

4. 关于本合同争议，应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调不一致，任何一方均可提起仲裁或诉讼，仲裁或诉讼按合同履行地原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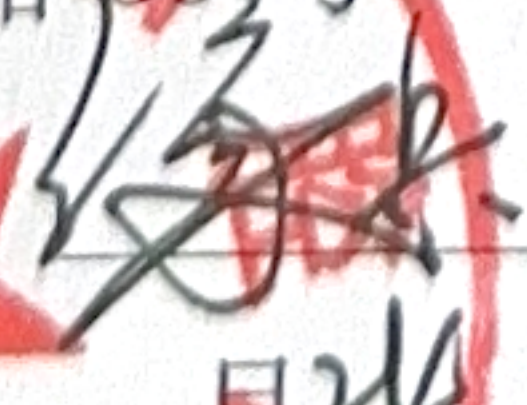
5. 如双方同意，可以书面修改或补充本合同条款。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须经财政部门审批，并签书面补充协议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6. 本合同一式六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各执两份，采购办和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各备存一份。

以下无正文

甲方：海盐县口腔医院

地址：海盐县勤俭南路89号

法定（授权）代表人：

签字日期：2025年2月24日

乙方：佳惠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地址：海盐县古城路9号

法定（授权）代表人：

签字日期：2025年2月24日